

流變中的凝視

——《越中園亭記》的家鄉書寫

曹 淑 娟*

提 要

晚明祁彪佳罷官鄉居期間，選擇以園林作為回歸今日故鄉的切入線索，他一方面動卜築之興，闢建寓山園林，作為自己與家鄉重新對話的據點；一方面則大量參訪城內與近郊園林，結合個人、家族乃至地域傳統的記憶，與今日耳聞目見的經驗，重新拼接故鄉的地圖。因而在《寓山注》之外，同時有《越中園亭記》書寫與結集。

《越中園亭記》凡分六卷，全書結構可大別為考古與證今兩個部分，卷一標示「考古」，記存群體記憶與個人記憶中的歷史園亭，凡一百零一處，卷二以下則為當時園林，凡已遊園一百七十六、未遊園十五。前後的閱讀順序，拉開了由古入今的時間向度，然而它們又同時並置於文本中，形成了古今並置的同時之感，甚至於預告了「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的未來讀者的視角。

卷二至卷六分記當時實存園林，依城內、城南、城東、城西、城北次第題

本文 92.03.05 收稿，92.04.18 審查通過。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錄，他打散了自己出遊諸園的時間秩序，以空間方位重新整理園林關係，透露了不以個人遊記為書寫目的。類似的空間體例，楊銓之追述記憶中的城市，祁氏記存眼前的家鄉，形成了一種有意義的對照。

第二、三、五卷中有所謂未遊園之附錄，只記園主或位置，等待歷遊之後填補，「未遊」園的空缺說明了其他園林之為「已遊」，突出地強調了本書的歷遊精神。《越中園亭記》正是選擇了家鄉園林為實驗場域，在滄海桑田的遷化長流裏，以文字進行時間斷片中影像的捕捉。

關鍵詞：越中園亭記、祁彪佳、園林、歷遊



The Gaze in the Temporal Shift:

The Writing of Hometown in Yuehchung Yuan't'ingchi

Tsao Shu –chuan

Abstract

During late Ming Ch'i, Piaochia's (祁彪佳) removing from office, he choose gardens as the route to return his hometown. On the one hand, he built Yushan garden (寓山園林) and restarted a dialogue with his own hometown. On the other hand, he visited varied gardens in the town and suburbs. Combining personal, family, and regional traditional memories with new sensible visiting experiences, Ch'i remapped his hometown gradually. Beside *Yushan Chu* (《寓山注》), Ch'i wrote *Yuehchung Yuan't'ingchi* (《越中園亭記》) at the same time.

Yuehchung Yuan't'ingchi includes six chapters. It divides into garden's archaeology and present situation survey. Chapter one marks 'archaeology' to keep collective and personal historical garden's memories. The sum of the memorial gardens is 101. Chapter two below records present gardens, including 176 visited gardens and 15 unvisited gardens. The chapter arrangement shows the historical order, but those



gardens all exist in a text at the same time. It causes a feeling of the past and the present exists simultaneously. Moreover, it forecasts future reader's vision, future to present is just like present to past.

From chapter two to six records present existent gardens. The describing order is from inside the town to the south, the east, the west, and the north of the town. Ch'i mixed up his visiting garden's time and rearranged garden's relationship by spatial direction. His writing shows the purpose not for recording personal travels, but following *Loyang Ch'iehlanchi's* (《洛陽伽藍記》) writing style. It is interesting to contrast Yang, Hsuanchi (楊銓之) tracing memory city with Chi's remapping hometown.

There are unvisited gardens appendixes in chapter two, three, and five. The owners or the sites of the gardens are marked, and there remained space waiting for future traveling. The emptiness of unvisited gardens appears that other gardens have already visited. The traveling spirit is therefore emphasized here. To sum up, the writing of *Yuehchung Yuant'ingchi* chose the hometown gardens as experimental field to catch the image lost in historical and memorial fragments.

Key words: *Yuehchung Yuant'ingchi*, Ch'i, Piaochia, garden, have visited



流變中的凝視

——《越中園亭記》的家鄉書寫

曹 淑 娟

一、前 言

明人地理類著述呈現頗為豐富的面相，試以《四庫全書》著錄作觀察，除李賢等奉敕所撰《一統志》為官修總志之外，各地方志更開展了數脈支流：（一）都會郡縣之屬，專主一地，敘論山川形勢、官制學校、風俗物產，如康海《武功縣志》、韓邦靖《朝邑縣志》、姚虞《嶺海輿圖》、謝肇淛《滇略》、董斯張《吳興備志》，以及王鏊、杜啓、祝允明、蔡羽、文徵明等人共同編撰之《姑蘇志》等皆是，上承宋元以降之通志傳統。（二）河渠之屬，或如潘季《河防一覽》、謝肇淛《北河紀》專論治河之事，包括圖說、河防、河工、河源、河議諸端；或如姚文灝《浙西水利書》、歸有光《三吳水利錄》則有見於吳中一帶水患，輯錄整治太湖、松江之相關水議。（三）邊防之屬，如胡宗憲《籌海圖編》、鄭若曾《萬里海防圖論》、《江防圖考》、《日本圖纂》等雜著，蓋二人具有軍旅邊戰經驗，記載南北沿海衝要，以供邊防實務之用。河渠、邊防二類不受限於府縣等獨立行政區劃，但在處理公共議題之際，似乎也建立了軍事、經濟生命共同體新領域，具有明確的實用目的。（四）山川之屬，以自然山水名勝為主題，如田汝成《西湖遊覽志》因名勝而附以事蹟，可



以備史家之考核；張鳴鳳《桂勝》紀山水，引證相關文獻與詩文，於石刻題名，搜採尤詳。（五）古蹟之屬，李濂以歷代都會皆有專志，惟汴京獨無，乃摭拾舊文編次《汴京遺蹟志》；吳之鯨以城內、城外、南山、北山及諸屬爲綱，分繫杭州古刹，成《武林梵志》；以上二類突顯了一般方志中的部份內容，選擇山水名勝、寺廟園林等特定專題進行考察，以蒐集文獻、訪求古蹟爲主要訴求。（六）雜記之屬，以採錄物產、風土、民俗爲主，陳士元《江漢叢談》設爲問答，疏通楚地故實；屠本峻《閩中海錯疏》誌錄閩地水族，凡鱗部一百六十七種，介部九十種，又非閩產而閩所常有者二種；何宇《益部談資》、曹學佺《蜀中廣記》皆記蜀中山川、物產，及歷代軼事，採掇頗爲繁盛。（七）遊記、外紀之屬，結合作者的特殊遊處經歷，記存深山大水與遐方異聞，如徐宏祖少好遊歷，足跡幾遍天下，以日記形式記錄遊蹤，世稱《徐霞客遊記》。董越奉使朝鮮，作《朝鮮賦》述其風土。黃衷晚年家居南海，訪詢往來舶船，因積所聞海外事，著爲《海語》。張燮《東西洋考》記海國之通市者，西洋十五國，東洋七國。鄭露遊廣西峯峒，述所聞見，兼及山川物產，而成《赤雅》。西人艾儒略《職方外紀》分天下爲五大州，載絕域土風，爲古輿圖所不載，故云外紀。^①這些著作一方面上有所承，分別接受《水經》、《洛陽伽藍記》、《東京夢華錄》、《山海經》等前代典籍影響，一方面也反映著作者的時代社會情境與個人經驗，而後者更決定了作品的精神與特色。

晚明祁彪佳的《越中園亭記》落在上述明代地志的脈絡裏，它的位置何在？大抵而言，它與第五類「古蹟之屬」中的《汴京遺蹟志》、《武林梵志》等書相近，但又呈現許多個別差異，它們都是針對一個特定地域進行專題考察，李濂選擇汴京遺蹟，以其爲前代舊都，吳之鯨選擇武林古刹，以其有宗教情懷，祁氏何以特別選取「越中」爲範疇，「園亭」作爲記述專題？何以在古蹟考索之外，卻以現存園林作爲主要記錄對象？另山水類的《西湖遊覽志》實

① 上文所論明人地理類著述，以《四庫全書》所收錄者作爲觀察範圍，雖然許多明人著作爲四庫館臣所斥，僅列存目，甚或遭到禁燬，然由此局部觀察，已可見出其多元性。



非遊記，田汝成以西湖山水名勝為線索，附以前人事蹟，以供史家考核，主旨不在記遊，卻以遊覽為名，^②《越中園亭記》主文部分乃經由實際遊歷所作札記，出於遊人的觀點，卻不以遊覽為名，強調歷遊卻無意標榜遊記，祁氏書寫意圖何在？又前代古蹟類典籍有《洛陽伽藍記》、《洛陽名園記》等重要典範，在其鮮明風格的籠罩下，《越中園亭記》繼承了那些傳統因素？又賦予了怎樣的時代與個人特質？筆者希望通過《越中園亭記》及《祁忠敏公日記》^③等相關資料的細密解讀與參照比對，能對上述問題作相應的疏解。

二、園林與流變中的故鄉

崇禎八年，祁彪佳自京南返，《越中園亭記》的寫作伴隨著他重新認識故鄉的行程而開展。所以云重新，一則因時間的久隔，一則因心境的調整。祁氏紹興山陰人，自二十一歲第進士，次年謁選，授福建興化府推官，展開仕宦之旅，迄三十四歲引病南歸，其間除因父喪守制家居，大多時間遊宦在外，此番歸來，既有長作棲遲的打算，由入世志業的實踐轉向於家族天倫情份的珍惜，重新認識故鄉成為歸返初期的重要課題。

故鄉作為身所從出之地，負載著個人的記憶、家族的記憶，乃至全體地方

② 四庫館臣即已指出此意：「汝成此書，因名勝而附以事蹟，鴻纖鉅細一一兼該，非惟可廣見聞，併可以考文獻，其體在地志雜史之間，與明人遊記徒以觴詠登臨流連光景者不侔。」清·紀昀總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3月），冊二，頁1876。於四部分類中，置於史部地理類山川之屬，不入遊記。

③ 《祁忠敏公日記》十五卷，包括祁彪佳歷年日記：《涉北程言》、《棲北冗言》、《役南瑣記》、《巡吳省錄》、《歸南快錄》、《林居適筆》、《山居拙錄》、《自鑒錄》、《棄錄》、《感慕錄》、《小掾錄》、《壬午日曆》、《癸未日曆》、《甲申日曆》、《乙酉日曆》。收錄於《祁彪佳文稿》（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年，影印北京圖書館善本部所藏抄本），本文引述祁氏日記率依此本。

族群的共同記憶。所以祁氏崇禎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抵家之後，《日記》所載主要的生活內容包括：在人事應接上，拜謁親族尊長，會晤兄弟友好，代表個人在家族朋輩中的重新歸位；^④在家居生活中，首先整理圖書，訂四部條目，並簡閱父親文集，由尺牘入手，加以點定，這是對家族共有的藏書志業的認取與投入。^⑤此外，祁氏也在歸鄉後展開大量的閱讀，而在《日記》記存的閱讀書目中，《山陰邑志》僅次於《杜工部集》、《春秋》等少數典籍之後，即進入其閱讀領域，^⑥亦可見祁氏有心於借助地方志加強對故鄉風土文物歷史的了解。

遠處東南的山陰，在失序疏離的帝都對顯下，以熟悉穩定的溫情作為他退守、歸返的據地，〈罷官〉詩系列屢言歸、休、退、藏，正是針對出仕遊宦而言，強調政治版圖的相對位置，如其十二云：「每見歸休者，多因感遇窮。進唯貪利祿，退亦礙虛空。自有行藏在，何須彼我同。鳴岡原不乏，天外任孤鴻。」^⑦同時也由這一相對性座標的設定，返鄉似也得以逸離出了政治空間，獲得了新的自由，一如天外孤鴻自爾高飛，遠離人事機括之外。故鄉的文化地理提供了遨遊的空間：「古語山陰道，千巖萬壑間。閒身堪作主，勝具可孤

④ 如崇禎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抵家，「母子兄弟懽然一堂」，七月初二日「與兄弟出祝十八嫂壽，因至兩孀家」，初四日「出柯園，候叔父孀母安」，十二日「入城謁外父與內兄弟」，十三日「拜族中尊長」等，詳見《歸南快錄》，同前註，頁 1022 - 1023。

⑤ 日記多有「整書」記錄，七月初二日云：「得焦漪園《經籍志》，欲仿之分諸書作四部。」迄九月十三日「至此而四部已就緒矣」。至於整理祁承燦文集，七月初十日：「簡先子文集，向為予所抄錄成帙者，內惟尺牘最多，計十有五本，予與兩兄分閱各五，是日盡一本」，迄九月二十一日「點定先子尺牘」。同前註，頁 1022 - 1029。

⑥ 祁氏採多線並行的閱讀方式，《杜詩》的閱讀始於崇禎八年七月初十日，讀竟則已是十年二月初八日。《春秋》為在京時已讀而未竟之書，八月十六日開始重讀，並讀張載《正蒙》。觀《山陰邑志》則分見於九月初四日、二十八日之記錄。同前註，頁 1023、1075、1025、1027、1030。

⑦ 餘如其一「休官」、其二「罷官」、其四「歸來」、其五「圖歸計」、「果得歸」等，俱見《遠山堂詩集·五言律》，同前註，頁 1548 - 1550。



還。社集緣非淺，登臨興豈慳。青螺如黛色，藉爾變蒼顏。」^⑧山陰一帶自古號稱千巖競秀、萬壑爭流，山水自相映發，使人應接不暇，所謂「藉爾變蒼顏」，有意藉山水勝景來修護疲憊的身心，只是這樣的出遊仍不免籠罩在政治挫折感的陰影下，出遊本身不自為目的，淪為修護的手段。

然而，祁彪佳並未耽溺於這份個人政治傷痕的自憐情緒，在出遊經歷中，他同時發現故鄉另有它歸屬於宇宙時空的脈絡，出遊遂轉出了新的意義。

故鄉是熟悉的，它曾經如此貼近，但它也是陌生的，除了因長期睽違帶來的陌生感外，主要的因素，恐怕還在於我與故鄉都處在變遷不居的時空長流裏，而我所截取者不過是有限流域中的一瓢倒影而已，經驗留存的記憶印痕即使被重新喚醒，也只是自我內向的探索與建構，帶著記憶的藍圖來模印眼前的故鄉，昔是今非與昔非今是的種種變遷，故鄉潛藏著成為另一個異鄉的危機。祁氏完全了然於此，試觀其返家初期兩段日記：

出柯園，候叔父孀母安。予不至園中者半載，便覺林木蕭翳，大是佳勝。^⑨

泛舟遊羊山，傳為楊素築越城所開鑿。予向年所見石宕，已湮沒為洪波矣，桑田滄海，豈待千百載後哉。^⑩

前者記於七月四日，為返家第五日，柯園為從兄祁豸佳所構園林。祁氏兄弟交情篤厚，昔日歸省，即曾過訪柯園；此度歸來，在拜候長輩之餘，彪佳同時體認到曾所熟悉之園林景觀的改變，隔著半載的時光，柯園林木蕭翳，大是佳勝，固是令人欣然，但是時間的作用不只展現在護成的方向，隳毀滅壞的一面，也同時藉由家鄉景物的變動，深深震撼彪佳與故鄉重逢的心境。重九泛舟遊羊山的日記，即留存了如此的感慨。楊素為隋時華陰人，從高祖定天下，封越國公，羊山石宕相傳為其築越城時所開鑿，隔著八百年的歲月，羊山石宕可能已非隋時原貌，但是這種異代變遷的過程，遠遠超過個人經驗所及，主要以概念的方式被認知，真正讓彪佳震懾的是：記憶中仍然鮮明記存的石宕，跨越

⑧ 《罷官》其十三《遠山堂詩集·五言律》，同前註，頁1549。

⑨ 《歸南快錄》崇禎八年七月四日，同前註，頁1022。

⑩ 《歸南快錄》崇禎八年九月初九，同前註，頁1028。



時間的空缺，突然被抽換成眼前「已湮沒為洪波」的景象，「昔日」可能是三十年前的童年，也可能指數年前某次往遊經驗，就在己身有限生涯裏，見證桑田滄海變化的快速。

人為創設、改置，加上自然力量造成的變化，共同鐫刻故鄉今日的面目，召喚著他前往相逢的步履，這位返鄉的旅人交織著懷舊與迎新的心情，重新審視故鄉，舊有的記憶痕跡不斷地增減、移置、堆疊，建構起新的記憶影像。

理論上，一個有限的具體空間可以經由不同的觀察與論述，賦予相殊的地理意義，而園林風物最先攫獲這位返鄉旅人的關注，祁彪佳選擇以園林作為自我回歸今日故鄉的切入線索之一，歸返與歷遊遂在具體生活中二而一地實踐開來。《越中園亭記》作為這份回歸經驗的紀錄，園林成為論述故鄉的意義脈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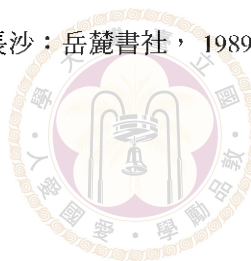
祁彪佳何以選擇園林作為自我回歸今日故鄉的切入線索？可以說是社會活動、家族好尚、以及貫徹個人意志等因素交相會疊的結果：

（一）明代中期造園風氣以北京、南京、蘇州為最盛，紹興一帶亦受風氣影響，園林亭臺結合著湖山佳勝而起，祁彪佳同鄉前輩王思任在〈名園詠序〉指出了萬曆年間的變化：

越故海鏡浮山，天光下采，人稱遊冶，家盡樓臺，乃自然不營之園。向吾釋褐歸，僑居人園，僅有二：城以鈕給諫，郊以張司馬。二十年來，園乃相望，各賦一名，自相雄長，盡山川雲物之美，兼南北產育之致，如十八路諸侯，博寶潼關，人人眉豎。入山陰道者，如觀周家東序，目神倦訖，相約來朝。不意應接不暇，復謂爾爾，亦海內千古之盛矣。^①

王思任為萬曆二十四年（1596）進士，彼時所知僅有二座園林分踞紹興城內城郊，皆為中央官員所建，二十年後即萬曆末年，則已園林相望。思任彰顯了二重主要的變化：一則數量增繁，早期「僅有二」的數字或許未必準確，然數量

① 蔣金德點校、王思任著：《文飯小品》（長沙：岳麓書社，1989年5月），頁414。



懸殊則無庸置疑；再則以主題名園的風氣已開，逐漸取代以人稱園的習慣，園林命意高過財產權擁有的宣示。王思任勾勒了疏略的個人印象，為紹興園林的發展史作了見證。而彪佳出仕於天啓三年（1623），返鄉於崇禎八年（1635），離鄉遊宦的十餘年間，正是故鄉園林蓬勃發展的極盛時期，胡恆為《越中園亭記》題序云：

他處之山，奔悅者必以步、以騎、以輿、以杖，越中則以舟；他處之水，臨泛者必以舟，越中則以亭、以臺、以橋、以榭，皆絃酒樓尋處也。越之君子，以為游息之物，高明之具，佳山佳水，領納於斯，娛衷散賞，相率而為之，園之勝，遂與競秀爭流者，同一應接不暇。^⑫

即指當時園林盛況，彪佳此番歸來，平居多暇，對於結合故鄉山水的亭臺橋榭等園林建制安能視若無睹。而園林又不止於作為家鄉新興景觀的一部分，它與山水巧妙結合，甚至有助於開顯山水佳妙的性質，更是令人驚艷不已。況且風氣既已形成，官宦士紳多各有園林以供居遊，彼此間的社交往來，很自然便與遊園行為結合為一。祁氏自京返鄉，拜會親舊長老、地方耆宿，遂也往往伴隨著園林的遊歷活動。

（二）園林愛好可說是彪佳傳承自父兄的家族好尚之一，父親祁承燦除致力於典籍的蒐藏之外，並有園林之好，在萬曆中即已開始構築密園，由密閣、夷軒、淡生堂始，逐步擴建，俸餘所入，盡用置園，在其規劃下，「曠亭一帶以石勝，紫芝軒一帶以水勝，快讀齋一帶以幽邃勝，蔗境一帶以軒敞勝」，並有〈密園前後記〉及〈行園略〉等文字記錄造園心得。^⑬祁氏子弟沿承了這份嗜好，彪佳幼年即曾追隨駿佳（季超）、彥佳（止祥）二位兄長，至新買得的

⑫ 《越中園亭記·序》，《祁彪佳集》（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2月），頁171。

⑬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1則「密園」：「先子生平有園林之好，上公車時即廢箸構此。」同前註，頁211。據王思任所著《祁忠敏公年譜》，祁承燦為萬曆三十二年進士，翌年選寧國令，攜家至署，次年冬入覲，彪佳兄弟隨王太夫人歸里，此後往來於官署與梅墅之間，萬曆四十一年已有讀書密園的記載。《甲乙日曆》附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9年11月），頁125-126。



寓山整地，大哥剔石栽松，躬荷畚鍤，小弟捧土作嬰兒戲，兄弟的情感與園林的生命一起成長。^⑭此外，祁家因為婚姻關係建立的親屬，也不乏園林愛好者，彪佳的岳父商周祚父子、姊夫何芝田都有數處園林，檢閱《越中園亭記》中所記園林，與其親族有關者至少十五處，條列於下，亦足以徵知家族之園林癖好。

- 1.城內·詠離堂：外父等軒翁構以奉太夫人。（卷二第 17 則）
- 2.城內·曲水園：先大夫所構為寓。（卷二第 32 則）
- 3.城內·環翠軒：爾吉舅讀書處。（卷二第 38 則）
- 4.城內·絃圃：德公兄曾市之作證仁社諸友居停所。（卷二第 49 則）
- 5.城內·墨池：王生白公於宅西構書室三楹。（卷二第 53 則）
- 6.城內·水天閣：商小鰭先生所構，外兄商緝菴昆仲嘗讀書其中。（卷二第 57 則）
- 7.城內·桐風館：王伯含舅氏讀書處。（卷二第 59 則）
- 8.城南·玉笥山房：裔孫金伯洪昆仲讀書其中。（卷三第 23 則）
- 9.城南·遠圃：何芝田之別業。（卷三第 27 則）
- 10.城南·果園：何芝田於峽山前構此以為靜修地。（卷三第 29 則）
- 11.城東·質園：外父大司馬構園其上。（卷四第 2 則）
- 12.城西·密園：先子生平有園林之好，廢箸構此。（卷五第 1 則）
- 13.城西·寓園：（祁彪佳自建園林）（卷五第 3 則）
- 14.城西·柯園：予兄止祥孝廉儉於構室，豐於取景。（卷五第 4 則）
- 15.城西·永園：予兄修鱗鑿池種桑。（卷五第 14 則）

（三）祁彪佳罷官歸來，與母親妻子兒女居於父親所構密園，與當時父老朋輩時相問訪或書信往來，並非避人之士，然談及出處選擇，意志十分堅定。如以崇禎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與八月二十日兩段日記為例，皆與友人劉念臺奉召北上之事有關：

^⑭ 祁彪佳自序《寓山注》，追記自己與寓山的因緣，即由這份兄弟共有的經驗說起，對於二十餘年前舊事，寫來極見感情。同註⑫，頁 150。



談于王金如書室，時聞劉念臺有召命，共商其出處之節，予因自述硜硜入山之志將終身焉。^⑮

午後與季超兄、文載弟出送劉念臺北上，念臺詢以用世之學，予大略以格君為言，要使主上敬而信之，幹旋自大，不在一二事之爭執也。予再以入山之志與念老言。歸于燈下，舉酌奉老母。^⑯

彪佳南返，念臺北上，二人作了不同方向的抉擇，對自己，彪佳一再宣誓「入山之志」，極為清楚昭示自己遠離當時政壇的決心，對念臺，雖然不知彪佳是否曾明白表達勸留之意，然送行之際的對話，一方面提供多年仕途經驗，期許對方能擴展發揮空間，一方面卻也隱約勾勒出朝廷中恐不免的異議與爭執，也是這樣的原因讓彪佳選擇南歸的罷。當日日記特別著筆「歸于燈下，舉酌奉老母」，日常的舉動、瑣碎的細節，在日記中原是可記可不記，然而此段記事緊接在「予再以入山之志與念老言」，卻自有其意義，歸養老母是他請辭返鄉理由之一，今日得以成為平常生活內容，它彰顯了「入山之志」具體實踐的價值，彪佳落筆之際，應有份平靜的安慰。

而園林作為隱逸文化最基本的載體，^⑰彪佳宣說「入山之志」的同一時期，開啓了關建園林與參訪園林的雙重行動，具體展現居山的抉擇。七月初四訪「柯園」，^⑱二十八日遊「章氏莊」，^⑲八月初六日至寓山，動「卜築之興」，^⑳九月初六日「有結廬之志」，^㉑開始規劃寓山園林；十月以降更密集

⑮ 《歸南快錄》七月二十四日，同註③，頁 1024。

⑯ 《歸南快錄》八月二十日，同前註，頁 1026。

⑰ 王毅：《園林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 年 5 月）指出園林是隱逸文化最基本的載體，書中分從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的特點、天人之際的宇宙觀、士大夫人格的完善、思維方式、古典美學中的中和原則、傳統文化體系的高度自我完善等角度，探討中國文化與古典園林的關係，對於唐宋以降園林的文化意涵尤多論述。

⑱ 《歸南快錄》，同註③，頁 1022。

⑲ 《歸南快錄》，同前註，頁 1024。

⑳ 《歸南快錄》，同前註，頁 1025。

㉑ 《歸南快錄》，同前註，頁 1027。



出遊園林，至是年歲暮，日記載錄遊蹤者已包括城中的淇園、蜨園、王家莊、曲池、耆園、快園、砦園、蒼霞谷、天莊、竹素園、樂志園、有清園、來園，城南的衆香園、鑑園、柳西別業、天鏡園、表勝菴、水鋸山房、松舫、宜園、遠偏樓，城東的質園，城西的永園，^②彪佳性格裏有一份掩抑不住的入世情懷，遊園、造園的具體行動，作為心力投注所寄，不免也有堅定自我意志的用心。

他一方面動卜築之興，闢建寓山園林，一方面則大量參訪近郊園林，二者實屬一體的展現。就現實的功能言之，寓園的實際勞作，增長了他遊園審美的能力，而諸園林的殊態佳趣，也為寓園的擘劃提供了多元的參考架構。就心理的功能言之，興建寓園，作為自己與家鄉重新對話的據點；參訪園林，則是結合個人、家族乃至地域傳統的記憶，與今日耳聞目見的經驗，重新拼接故鄉的地圖。

三、《越中園亭記》的書寫與結集

伴隨著造園與遊園活動，祁氏也展開了二個系列的園記書寫：《寓山注》與《越中園亭記》。如果說《寓山注》以文字呈現寓園的景觀結構，抒發其主體籠罩的園林情境，有意藉由命名、取景、題記與編集，為自我創設的主體性空間進行意義的詮釋；^③《越中園亭記》則是選擇了流變不居的園林為實驗場域，在滄海桑田的遷化長流裏，以文字進行時間斷片中影像的捕捉。

今存《越中園亭記》明清刊本凡三：一見於清山陰杜煦（春暉）、杜春生（禾子）昆弟所編輯《祁忠惠公遺集》，刻於道光十五年，凡十卷，末附祁氏

^② 詳見《歸南快錄》崇禎八年十月至十二月之日記，同前註，頁 1030 - 1038。

^③ 相關論述請參見曹淑娟：〈祁彪佳與寓山——一個主體性空間的建構〉，《空間、地域與文化——中國文化空間的書寫與闡釋》（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 年 12 月），頁 373 - 420。曹淑娟：〈夢覺皆寓——《寓山注》的園林詮釋系統〉，《臺大中文學報》第 15 期（2001 年 12 月），頁 193 - 240。



親屬作品，《越中園亭記》在第八卷。^{②④}二見於清潘錫恩所輯《乾坤正氣集》本，潘氏以《祁忠惠公遺集》與陳子龍《陳忠裕集》合刊，則僅取前八卷，《越中園亭記》亦在其中。^{②⑤}另南京圖書館藏清宣統三年紹興公報社鉛印《越中文獻輯存書》，《越中園亭記》為其中第九種，唯殘損處較前二者為多。^{②⑥}

今見諸本《越中園亭記》分卷結構頗為一致，^{②⑦}六卷卷次如下：

卷一考古（101）

卷二城內（74） 城內未遊園（7）

卷三城南（39） 城南未遊園（3）

卷四城東（29）

卷五城西（19）

卷六城北（15） 城北未遊園（5）

括弧中所示乃各卷所記園林之數目，卷一列舉越中古來園亭凡一百零一處，多由間接參考文獻稽索歷朝故實題詠所得。卷二至卷六分記當時實存園林，依城內、城南、城東、城西、城北次第題錄，親身訪遊者置於前，少數未

②④ 北京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據杜煦兄弟之十卷本，重行整理圈點排印，以「忠惠」為乾隆追加之諡號，故改名為《祁彪佳集》，1960年2月出版。《越中園亭記》在頁171-219。筆者取與《乾坤正氣集》本、《越中文獻輯存書》本作比對，覺此本校對頗精，且加圈點斷句，便於讀者取閱，本文引述《越中園亭記》所標出處即以此本為據。

②⑤ 《乾坤正氣集》（臺北：環球出版社，1966年9月），《越中園亭記》在總頁16679-16742。

②⑥ 《續修四庫全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在史部地理類收錄《越中園亭記》，乃據此本影印，唯編排次序有誤，公報社鉛印共分三十一頁，其中第七頁可能因「七」字跡殘損，被移置於第十頁之後，另「城北未遊園」被刪去，斷句與中華書局本稍異，卷六文字缺損亦較前二本為多。

②⑦ 唯《嘉慶山陰縣志》卷二十六〈書籍〉著錄《越中園亭記》云：「寫本六卷：一考古，二城內，三城內未遊園，四城南，五城南未遊園，六城東，七城西，八城北，九以下闕。」不知所據何本。既云「寫本六卷」，下文七、八、九之數何所從來？筆者推測：應是一時筆誤，將城內未遊園、城南未遊園獨立成卷，「九以下闕」，所闕者城北未遊園耳。



遊者則僅存目附錄於卷末。城內已遊園七十四、未遊園七；城南已遊園三十九、未遊園三；城東已遊園二十九；城西已遊園十九；城北已遊園十五、未遊園五。凡已遊園一百七十六、未遊園十五。²⁸

全書結構可大別為考古與證今兩個部分，卷一獨立為第一部分，祁氏明白標示「考古」，記存群體記憶與個人記憶中的歷史園亭，卷二至卷六則總合為第二部分，所記皆當時現存園林。由第一部分到第二部分的閱讀順序，拉開了由古入今的時間向度，然而它們又同時並置於文本中，形成了古今並置的同時之感，甚至於預告了「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的未來讀者的視角。

在第二部分裏，祁氏參酌楊銓之《洛陽伽藍記》的體例，分卷記存城內、城南、城東、城西、城北之園亭，他打散了自己出遊諸園的時間秩序，以空間方位重新整理園林關係，透露了不以個人遊記為書寫目的。類似的空間體例，楊銓之追述記憶中的城市，祁氏記存眼前的家鄉，形成了一種有意味的對照。

第二、三、五卷中有所謂未遊園之附錄，城內有七、城南有三、城北有五，數量不多，這些未完成的園記，或者只記園主，或者只記位置，留下了明顯的空缺等待親身歷遊之後填補，換一個角度來看，那些完成園記的園林，則必然是祁氏所「已遊」之園，未遊園的空缺突出地強調了《越中園亭記》的歷遊精神。

考察《祁忠敏公日記》中相關記載，《越中園亭記》主要寫作時間在崇禎八年冬至十一年初，而至十三年仍有續作。成書過程可區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起於返鄉初期，崇禎八年冬祁彪佳開始密集出遊園林，在十一月二十四日日記，留下了開始撰寫園記的記載，當日祁氏與友人同遊快園、斫園、蒼霞谷、竹素園、樂志園之後，即於歸舟中整理遊園經驗：「入舟次第所

²⁸ 諸數字乃依今存版本各卷條文統計而得，唯其中卷一之「蘭亭」下註「入城南」，卷二之「袍園」、「嘉瓜樓」、「一柏園」下有小註「入考古內」，可能係祁氏編定後再作的調整，依此，則考古共 103 處，城內為 71，城南已遊園 40，總計已遊園 174，其餘不變。祁氏何以會有此類古今間的斟酌調整，詳見下文之討論。



遊諸園，各爲之記。」^{②⑨}其後在崇禎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十月初三日亦有相似記載：「飯後同遊自遠軒墨池，皆外叔祖所構也。再遊秋水園。歸舟即作諸園小記。」^{③①}「舟中作園記。」^{③②}遊園的行程隨意快心，有時作事先的邀約安排，有時則在行程中偶然起意，順路遊訪，遊園的行動既爲點和零碎線段的接觸，因而遊園之後的諸園小記，原先並無必然的次第，各篇自成片斷。

其後參訪的園林日多，諸園小記也累積日夥，結集的構想逐漸成型，崇禎十年五月間，《越中名園記》的書名正式出現，五月二十四日：「發棹舟中作《越中名園記》。」二十八日：「較正《名園記》。」六月十七日：「薄暮乃歸，草《越中名園記》。」^{③③}皆稱書名，而不再泛稱園記。這一書名專稱，沿用至次年二月初，十一年二月初二日：「晚作書致王金如、金乳生，作《越中名園記》。」^{③④}是爲第二階段。《乾隆紹興府志》卷七十七著錄《越郡名園記》^{③⑤}，當系此書在第二階段的寫本，今已佚失。這樣的稱呼還有一項作用，可以和當時也在進行中的寓山諸景小記有所區隔。試看崇禎十年閏四月二十八日日記「作園記二、三段」，五月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七、十八、二十日亦皆有「草園記數段」之類似記載，其中十七日明白指出所起草者爲寓山園記：「草寓園記數段」，又二十一日云：「歸作園記序記及遠閣，而記成，頗覺有酣適處。」^{③⑥}「序記」指《寓山注》自序，總論開園之始末、癡癖、營構、歲月，「遠閣」在寓山最高點，小記極力闡發遠中之所孕含、變化、吞吐，筆力皆極酣暢。這些日記中未記錄出遊他人園亭而只言「園記」者，應指

②⑨ 《歸南快錄》，同註③，頁 1035。

③① 《林居適筆》，同前註，頁 1062。

③② 《林居適筆》，同前註，頁 1063。

③③ 《山居拙錄》，同前註，頁 1087、1088、1089。

③④ 《自鑒錄》，同前註，頁 1113。

③⑤ 《乾隆紹興府志》（臺北：成文出版社，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 221 號，影印乾隆五十七年刊本），卷 77，頁 48 下。

③⑥ 《山居拙錄》，同前註，頁 1085-1087。



自己所修建的寓山諸景記，即後來編集為《寓山注》者。^{③⑥}而也因這段期間，較密集於為寓山諸景作記，是以記他人園林則明言《越中名園記》以示區分。

崇禎十一年二月中旬，伴隨著書中「考古」部分的撰寫，《越中名園記》開始改稱《越中園亭記》，進入第三階段。有關考古的寫作，《自鑒錄》中有二條相關記載：

正月三十日：蔣安然、趙孟木來，與之遊藝圃及天鏡園，二友別去，予乃抵家。…閱紹興府志，作園記。^{③⑦}

二月十五日：作越中園亭（考）古錄。^{③⑧}

第一則日記未明言《越中園亭記》，當日曾與蔣安然、趙孟木同遊藝圃及天鏡園，所謂「作園記」，依祁氏當日記遊的習慣，也可能指藝圃及天鏡園記，然《紹興府志》正是「考古」部分的重要參考資料，下文將作討論，「考古」的寫作應在此日前後而已，第二則日記云「作越中園亭（考）古錄」，正是銜接元月底的寫作而來，其間是否曾再參考其他書籍，日記中未再記錄，是否每日持續整理，亦未可知，只云至十六日：「作《園亭記》始竟」，^{③⑨}這是《越中園亭記》初稿告一段落，完成結集後，並請朋友胡占題序，六月三十日日記云：「得胡公占札，為予點定《寓山續注》，又作《越中園亭記》序。」^{④①}胡序今本仍存。此書日後雖續有增編，^{④②}然全書架構應完成於此時，今日存本亦

③⑥ 日記中記存了《寓山注》首度結集，六月二十日：「點定寓山諸記付梓。」八月十六日：「金朋桂長公至，令之書寓山注，付刻。」至十二月十九日包括諸家題詠的《寓山志》亦刻成。見《山居拙錄》，同前註，頁 1089、1095、1107。

③⑦ 《自鑒錄》，同前註，頁 1113。

③⑧ 原文「亭」與「古」之間空一格，《自鑒錄》，同前註，頁 1114。

③⑨ 《自鑒錄》，同前註，頁 1114。

④① 《自鑒錄》，同前註，頁 1127。

④②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十九則「水竹居」條，載至徐山前沈家阪水竹居看花，事見《感慕錄》崇禎十三年二月二十一日日記，二者所記乃同一段遊園經驗，故知《越中園亭記》至十三年仍在增補中。體例中「未遊園」的存在，是否也正預留了未來得遊、並撰園記的可能呢？二則記載分見《祁彪佳集》，頁 215。《祁彪佳文稿》，頁 1184 - 1185。

皆題作《越中園亭記》。

名稱的改變，意味著作者對此書性質的調整。彪佳起先出遊園林，順隨機緣，旋遊旋記，以文字進行時間斷片中影像的捕捉，而有各篇零散獨立的園記，亦猶如紹興城裏城外散置的園林。而後隨著出遊次數的增加，遊園行跡的拓展，隨機性的遊與計劃性的遊相互交織，所遊園亭逐漸由點匯集而為線為面，所撰園記數量累積增多，結集成書是自然的發展。這發展中的文集篇章架構何時開始成型，今日已無法得知，只是由原稱《名園記》推敲，應是帶有取樣的意味，近似於《洛陽名園記》的命意，而易名《越中園亭記》，則規仿《洛陽伽藍記》的典型。卷二以下的空間佈列，未遊園的提列，以及卷一考古的部分的出現，時間與空間因素的共存，結合在最後的結構編排裏，更準確體現了祁氏在進行這一系列園林書寫時的複雜心境。

四、遊人遊園——當前園林的凝視

《越中園亭記》後五卷所記載之現存園林，除了城內、城南、城北，共有十五園林標誌未遊之外，其餘一百七十餘處皆為祁彪佳所曾親身歷遊。歷遊園林而後作記，似也呼應著同鄉前輩王思任的歷遊主張^②，使自己成為第一序的園林訊息的接受者，並通過語言文字的媒介，傳述自身的遊園經驗。^③

各家園林形勢相殊、美感各異，彪佳遊罷歸來，往往即於舟中起草，各園園記並無一定的體例與內容。綜括而言，遊人遊園，所遊觀內容大抵可以包括景象結構、人文活動、文字題識三個部分。

^② 王思任既自許也召喚別人主動成為山水訊息的遊觀接受者，並藉由書寫遊記傳述自身歷遊所擷取的山水訊息，作為山靈的品題知己，故有《游喚》、《歷游記》等遊記之結集。可參閱黃慧音：《王季重歷游書寫研究》（嘉義：南華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曹淑娟指導，2002年），頁30-39。

^③ 彪佳各年日記往往留存遊園的紀錄，尤以八年抵鄉迄十三年母逝為止，遊園活動頗為頻繁，筆者曾為整理遊園年表，因篇幅關係，茲不贅錄。



(一) 景象結構

祁氏遊園，每有一二友人同行，有時作行前規劃，有時隨性而行，所遊園數亦無一定，納入同一遊程中的園林，地理位置相近，園記中自然有相互間形勢的交待，此外，各篇園記各自獨立，這些零章散篇可以採遊歷先後編次，也可以依空間架構結集，前者偏重遊者之歷時性行蹤，後者偏重園林之空間性佈列，祁彪佳採用了後者，打散自己出遊諸園的時間秩序，以空間秩序重新整理，分城內、城南、城東、城西、城北，記存家鄉之園亭，藉刊刻後的文本呈現，模擬諸園在城內城外四方空間的佈列，方便閱讀者對整體空間的掌握。這一結構安排與彪佳自寫寓山園記同一機杼，《寓山注》之次第，亦不以興築先後為序，而以諸景在全體景象結構中的疏密掩映關係安排。^{④④}依著文本的架構中，閱讀各篇散置的園記，也猶如在家鄉的土地上作暫時的駐足，向那些被特別選取的景象作專注的審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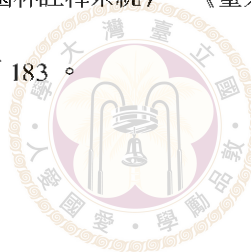
城中之園以能收攬四郊山水為勝，光化亭、紫翠亭、淇園、筠芝亭、研園、千峰閣、蜨園等等，各各有其觀覽山水的最佳位置和角度，人為建制的參與和引導，使得山水不停留於自然原始面貌，而與園林交相滲透，結合為一，茲以筠芝亭為例：

臥龍山之右嶺有城隍廟，即古蓬萊閣，折而下，孤松兀立，古木紛披，張懋之先生構亭曰筠芝，樓曰霞外，南眺越山，明秀特絕；亭之右為嘯閣，以望落霞晚照，恍若置身天際，非復一丘一壑之勝已也。主人自敘其園，有內景十二、外景七、小景六，其猶子張宗子各詠一絕記之。^{④⑤}

從筠芝亭、霞外樓眺越山、從嘯閣望落霞，所以帶給遊人特殊審美經驗，美的因子不單在越山或落霞，也不單在樓閣，而在兩者之間的關係，只是越山長在，落霞長有，樓閣則無中生有，又將歸於無耳。

^{④④} 請參見曹淑娟〈夢覺皆寓——《寓山注》的園林詮釋系統〉，《臺大中文學報》第15期（2001年12月），頁193-240。

^{④⑤} 《越中國亭記》卷二第12則，同前註，頁183。



城郊之園腹地較大，設景繁複，遊園路徑也較曲折，以暢鶴園為例：

從樊江而南數里，有曹山焉。平地介立，峻石孤峙，土人錘鑿久，穴山之腹，匯為池沼，其削壁之坳窪者，則因之以構亭榭，刻翠流丹，高出雲表，望之如仙居樓閣，以為是蓬瀛蜃幻，與波濤相上下者也。創園者為二守人表陶公。其長公宗臣從而新之。自采菊堂以上，曲廊層折，至祕霞軒，至晉硯齋，至紺雪窩，皆新構也。飛棟雕楹，纓帶羅阜，方且共詫幽奇，及登陟獅子巖，則又平臺豁然，萬峰獻態，無不狂叫為暢絕。山水園亭，兩擅其勝，越園向推天鏡，此當高出一頭地矣。^{④⑥}

順著樊江南行，遠望曹山上之暢鶴園，形成一幅宛若仙居樓閣的畫圖，這是將園林置於故鄉山水背景中的遠望方式。采菊堂、祕霞軒、晉硯齋、紺雪窩之飛棟雕楹，纓帶羅阜，這是細品人為建設的近景處理。登上獅子巖，從曲廊層折中解放，平臺豁然，萬峰獻態，這是立足園林、放眼四野的縱覽方式，在幽奇與顯豁的強烈對照中，激發出遊人的狂熱歡喜。彪佳初遊暢鶴園，在崇禎九年三月七日，日記有「天風飄漾，大地皆作波濤，登眺之間，令人叫絕」之語^{④⑦}，與上引「與波濤相上下」、「無不狂叫為暢絕」等文字相呼應，可以推知園記應即寫此次出遊經驗，其兼括遠望、近觀、縱覽的遊觀角度，以及遊人對景象感受力的鋪寫，在景象審美的訴求上，十分具有代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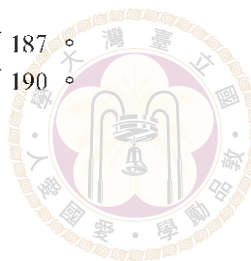
不同於山水的恆定，園林隨時在變異之中，有時是草木滋繁，結合主人的踵益增修，園林景象翻新；有時園主易人，年久失修，園林日以荒落。彪佳遊園之際，只是橫切入園林生命中的一個斷片而已，有見於前者，許多園林不妨一遊再遊，有見於後者，只能藉由書寫重新建構紙上園林，留下驚鴻一瞥的印象。筆墨起落間，每每難掩蒼涼之感，耆園「雖古木參差，而亭臺半以荒落」^{④⑧}，王家莊「今止餘樓居數椽矣」^{④⑨}，何山園「惜亭榭已廢，惟

④⑥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1則，同前註，頁205。

④⑦ 《林居適筆》，同註③，頁1046。

④⑧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30則，同註⑫，頁187。

④⑨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46則，同前註，頁190。



竹木尚存」^{⑤①}，章莊「惜數椽盡頽廢矣」^{⑤②}，遠偏樓旁之精舍已撤，「樓亦荒落」^{⑤③}，野趣園「今日就頽廢矣」^{⑤④}，灌谿書舍「久不葺治，堂宇荒落」^{⑤⑤}，像一聲聲嘆息，散落在家鄉園林的角隅。

（二）人文活動

園林中最主要的人文活動，首推園林主人的造園之舉，然而彪佳遊園，既在主人造園之後，且以遊人身份，也無從掌握造園過程，只能在遊園的時間點上，紀錄當時的主人，《越中園亭記》中除樂志、竹素^{⑤⑥}等少數園林外，皆記存園主，有官職者稱其官銜，如樛木園之「相國呂南衢」，今是園之「邢淇瞻銓部」，有親戚關係者自然使用稱謂，如曲水園之「先大夫」，詠離堂之「外父等軒翁」，其他鄉前輩或稱先生，如蜨園「王季重先生」，芸圃「劉念臺先生」，或稱公，如天莊「兩皋黃公」，墨池「王生白公」，至於日常往來熟稔的朋友，則無妨直呼其名字了，如桔槔園之曾謙甫、來園之金楚畹、亦園之金乳生，^{⑤⑦}這些稱謂也反映了罷官歸來的祁彪佳的交遊情況，他並非遁入山林的隱者，在遊園活動中，他得以擁有一種自由鬆動的關係，既抽離官場的是非糾葛，同時保持與地方大老、士紳百姓的往來，在這樣的基礎上，他也才能糾結衆力、組織鄉勇，分糴給米、施藥救荒，以鄉居閒身，行施濟之事。^{⑤⑧}

⑤①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 28 則，同前註，頁 202。

⑤②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 31 則，同前註，頁 203。

⑤③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 33 則，同前註，頁 203。

⑤④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 19 則，同前註，頁 209。

⑤⑤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 17 則，同前註，頁 215。

⑤⑥ 此二園為彪佳在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出遊偶見，樂志不得入，竹素則園地甚小，彪佳所記遂極簡略。《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47、48 則，同前註，頁 190。

⑤⑦ 以上稱謂皆自《越中園亭記》卷二中舉例而言，依序為第 29、63、32、17、25、33、31、53、56、28、52 則，同前註，頁 181-195。

⑤⑧ 祁彪佳鄉居期間，依然關心民瘼，凡施濟之事，知無不為，一賑刻饑，再賑全越饑，編輯《古今救荒全書》，號召富家大室，行和糴法、分糴法、設粥廠法、給米法等，在他主導下，救濟諸事得依理序進行，當年諸多籌劃，今仍存見《救荒全書》。



園林主人對於一座園林所具有的意義，可以包含許多層次，土地建築等財富擁有權，固然可能是園主所矜誇的內容，園林形制美感的規劃，如何巧於因借，精在體宜，更有賴於主人與所託付之設計者，^{⑤⑧}進而在有限的園林空間中，映現主人的人生態度與宇宙情懷，則是中唐以降文人園林的精神所在^{⑤⑨}。所以彪佳對部分較熟悉的園林，能指出園主與園林間較緊密的關係，如藝圃：

在偏門外，昔為某氏園，徐文長先生所嘲截出鑑湖水、推開秦望山者。其後陳明吾長君別築堂軒，山水已為此園有矣。門與徑與橋，酷肖天鏡，俗以寒蘭蕩呼之，主人不受也。^{⑥⑩}

昔日的主人不能開顯山水美感，辜負了此園所在地勢，新主人別築堂軒，開闢路徑，鑑湖水、秦望山，成為此園的借景，正是主人「巧於因借，精在體宜」的表現。又如萬玉山房：

從別駕張二酉公之居啓左扉而入，登臥龍數武，為融真堂，即張文恭與朱、羅兩文懿公讀書處。下為溪山清樾堂，前有來章閣，屬二酉公，為構各極宏敞，更兼精麗。再下稍從左，其郎君介子兄洗別奇石，匯臥龍之泉，渟泓小沼，雖尺岫寸巒，居然有江山遼邈之勢。^{⑥⑪}

內容包括三部分，一是交待融真堂、溪山清樾堂、來章閣等建築所屬主人，二則稱讚諸人工建築結構宏敞精麗，三則特別讚嘆張岱善於處理水石等自然要素，創造出「雖尺岫寸巒，居然有江山遼邈之勢」的園林意境。

另一位好友的園林，彪佳緣於對人的了解，所以能在園記中帶入「有志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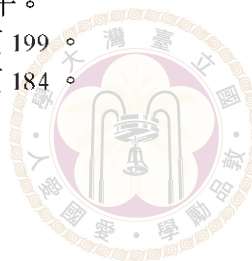
小序）、〈救荒雜議〉，以及雜著中〈施藥紀事〉、〈施藥緣起〉、〈施藥條款〉、〈鄉勇團練事宜〉諸文。同前註，頁 76-114，115-149，29-36。

⑤⑧ 計成《園冶·興造論》云：「世之興造，專主鳩匠，獨不聞『三分匠、七分主人』之諺乎？非主人也，能主之人也。……第園築之主，猶須十九，而用匠什一。」（臺北：金楓出版社，1999 年 4 月），頁 23。

⑤⑨ 白居易的園林體認早立典型，如〈酬吳七見寄〉：「竹藥閉深院，琴樽開小軒，誰知市南地，轉作壺中天。」〈池上作〉：「澄瀾方丈若萬頃，倒影咫尺如千尋。」分見《白居易集》卷七、卷三十。

⑥⑩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 12 則，同註⑫，頁 199。

⑥⑪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15 則，同前註，頁 184。



構造者三十年矣」的時間因素，然終還是要透過遊歷當前的景觀來呈現：

王雲岫別駕所居，盡鑑湖之勝，左有彤山，搜剔之石質，玲瓏不減太湖、靈璧，主人蓄梅種桃，有志於構造者三十年矣，一旦取而園之，虬枝老幹，攢居於石罅間，穴山趾為沼，削壁亭亭立水中。入門度小橋，委折而登清鑑閣，心目豁然，自閣西行，曲廊小軒，各極幽夷之致。北望寓園，寥裳可至，柯園亦近在咫尺，予與止祥兄時操小艇過之，覺魯望、裴美，不能擅勝於古昔矣。^{⑥2}

彪佳與王雲岫交情甚厚，了解對方建園的過程，雲岫卜築彤山之初，即曾先為彪佳「指亭榭處，足為園林勝場」。^{⑥3}園記自然流露出朋友相知的情份，既寫主人搜剔奇石，蓄梅種桃，三十年籌備歷程的深情，也寫自己兄弟與主人時相過往的親密關係，而這份深情成就了虬枝老幹與玲瓏奇石相互掩映的美景，這份親密關係，則呈現在三人園林相望、一葦過訪的畫面中。

唯有自家園林，彪佳稍稍進行了造園過程的回顧，一是父親的密園：「先子生平有園林之好，上公車時即廢箸構此，然亦止密閣、夷軒、淡生堂數處耳。嗣後俸餘所入，盡用置園。」^{⑥4}一是自建的寓園：「予於乙亥乞歸，定省之暇時以小艇過寓山，披薜剔苔，遂得奇石，欣然構數楹始，其後漸廣之。」

^{⑥5}二者為日常居止盤旋之所，園記的切入角度因而與他園異。

園林可以居、可以遊，園主以之作為家居、靜修、讀書之所，往往也提供朋友聚會遊賞，呈半開放狀態的社交活動空間，彪佳記存許多相關訊息。一般家居固不待言，何芝田於兩山間闢建果園為靜修地，^{⑥6}陶文學招鶴山房僅數楹，中以奉佛，^{⑥7}透露園主崇信佛道的宗教性格。而讀書藏書的標示十分頻繁，如融真堂為張文恭與朱、羅兩文懿公讀書處，曲池為海樵陳山人讀書處，

⑥2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2則，同前註，頁212。

⑥3 《林居適筆》九年九月十六日記，彤山作「桐山」，同註③，頁1061。

⑥4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1則，同註⑫，頁211。

⑥5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3則，同前註，頁212。

⑥6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29則，同前註，頁202。

⑥7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38則，同前註，頁204。



環翠軒爲爾吉舅讀書處，墨池爲王生白書室，可也居爲高望梅黃門讀書處，水天閣曾爲商緝菴昆仲讀書處，桐風館爲王伯含舅氏讀書處，寶綸樓爲謝木齋太傅藏書處，^{⑥⑧}另張平讀書於天瓦山房，裔孫金伯洪讀書於玉笥山房，^{⑥⑨}商明洲有讀書臺，董中峰有獨石軒，^{⑦⑩}除了反映越地文教風氣，也反映彪佳對此課題的關懷。

課藝講學的活動，更豐富園林的人文意涵，陶石鏡之叢雲閣爲課讀而設，陶氏之俊彥皆會文於此；^{⑦⑪}陶鳴埜鑑湖一曲中之襲芳樓，亦爲延請名士訓誨子弟之處；^{⑦⑫}沈合玄會請越中諸名流課藝於不謨軒，祁父承燦亦曾列席。^{⑦⑬}這還算是較封閉性的家族教育，相對地，社集之所、講學之地，開放向某一社會群體，流動其間的群體特質，成爲該空間的意義所在，茲以白馬山房與絃圃爲例：

白馬山在戴山東北，越城八山之一也，陳太一公於山之陽構爲堂，名函三館，構亭於巔，而以複道接之，規度甚佳，惜眺覽不能出籬落外耳，近爲劉念臺、陶石梁兩先生講學地，生徒集者常百餘人，絃誦之聲徹里巷，不復以眺覽爲勝矣。^{⑦⑭}

在龍山後，快園相對，雜植梅竹，三徑未荒。昔主之者爲明經王敬同，其後德公兄曾市之作證仁社諸友居停所，聲氣不遠千里，此園他日當以人重矣。^{⑦⑮}

以園林景觀而言，白馬山房不免有憾，然而人的活動轉換了此園的性質，劉念

⑥⑧ 以上諸事見《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15、18、38、53、55、57、59、62 則，同前註，頁 184-193。

⑥⑨ 以上二事見《越中園亭記》卷三第 17、23 則，同前註，頁 200-201。

⑦⑩ 以上二事見《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70、71 則，同前註，頁 194-195。

⑦⑪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 14 則，同前註，頁 208。

⑦⑫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 21 則，同前註，頁 209。

⑦⑬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 6 則，同前註，頁 213。

⑦⑭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26 則，同前註，頁 204。

⑦⑮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49 則，同前註，頁 191。



臺、陶石梁罷官鄉居講學於此，號召越地生徒，絃誦之聲不絕。絃圃亦不以景觀取勝，彪佳二兄鳳佳（字德公）置之，作為證仁社友居停之處。二者皆見證著越地講究心性操持的學風，案劉宗周直言敢諫，屢屢忤上告歸，教授於鄉里，為學主張人心以靜為主，以慎獨為格物真下手處，提出嚴格的自督工夫，著有〈證人要旨〉：一曰凜閑居以體獨，二曰卜動念以知幾，三曰謹威儀以定命，四曰敦大倫以凝道，五曰備百行以攷旋，六曰遷善改過以作聖。絃圃所謂證仁社，即證人社，結集當時一群具真切的道德意識作道理實踐者，劉宗周為作〈證人社約言〉，鼓動一時風氣，具有深切的影響力。^{⑦⑥}彪佳藉由園記也串聯起對家鄉學風的觀察和肯定。

（三）文字題識

不論是園林標題、景象標題、或詩文題詠，文字題識有助於突出園林的主題思想與景象情趣。唐宋以降的文人園林大都屬「標題園」，不再單純地繫於所有人名下，園林是一座人文藝術的作品，園林的命名即是此作品的標題，不論記事寫景或抒情言志，從不同的角度昭告著園主和園林的緊密聯結。^{⑦⑦}

彪佳出遊家鄉園林，有時因人而及園，故在日記中未必皆記存園名，如九年正月初二日云：「拜族中尊長，與諸兄訪王雲岫、雲瀛及子遠兄弟，雲岫構室精工，同行有羨慕之不已者。」雲岫園名吞墨軒，雲瀛園名棲真菴，^{⑦⑧}另如同月二十六日：「便道訪金乳生，翫所蓄花石，殊可人意。」即指草花爛熳如

⑦⑥ 有關劉宗周之思想脈絡，請參見牟宗三先生：《從陸象山到劉蕺山》（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9年8月），第六章，頁451-541。《明代思想史》（臺北：臺灣開明書店，1982年7月），第十章，頁324-334。

⑦⑦ 標題與詩文在園林中的作用，請參見楊鴻勛：《江南園林論：中國古典園林藝術研究》（臺北：南天書局，1994年2月），頁266-276。周武忠：《中國園林藝術》（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93年1月），頁126-138。

⑦⑧ 《林居適筆》，同註③，頁1040。吞墨軒、棲真菴見錄於《越中國亭記》卷五第8、9則，同註⑫，頁213。案雲岫另有彤園，卜築於九年九月前後，故知此處所指為吞墨軒。



繡之亦園。⁷⁹然在《越中園亭記》中皆以園名領題，由園以及人的展示次第十分明確。

這些園名或者標誌造園動機，如詠離堂：「外父等軒翁自大司馬告養歸，於第宅後構此爲奉太夫人地，堂名詠離。將母之念深哉。」⁸⁰或者表達歸隱情志，如閒閒園：「構樓軒於圃中，取風人十畝之義，以閒閒名。」⁸¹采菊園取淵明〈飲酒〉「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詩意，⁸²今是園則是出於〈歸去來辭〉「實迷途其未遠，覺今是而昨非」。⁸³更普遍的命意則是彰明園林的景象美感，如天鏡園、鏡圃、鏡波館、鏡漪園、水鋸山房、觴濤園、千頃莊等，望名而知爲水景園；讓木園、梅圃、柳漱、花莊、水竹居、修竹廬等，特別突顯花木植栽；石簣山房、少薇山房、起臥山房、千峰閣、東武山房等，皆有取於山景；至於絃圃、讀書臺、吞墨軒、棲真菴、玄對山房等，則透露了主人對園居生活的期許。

除卻園林標題外，《越中園亭記》同時記存了許多景象標題，如詠離堂之聽松軒、鎖雲亭，漚谷之交風堂、奇石齋、夢參居，涉園之迎旭館、扈趾軒、朝爽齋等，這些題名與園林中的樓閣亭榭、山水景觀相互結合，不只作爲單一景象的稱謂，更是園主寓情於景的情志表現方式之一，彪佳於此別有會心，寓山園林得名勝景凡六十一處，他人園林的景象命名應起了相當程度的借鏡作用吧。

《越中園亭記》的主旨既在對故鄉園林進行總體巡禮，雖然也能以遊人的立場，進行園林景象的鑑賞與批評，然而每一座園林意境的完成，主人的思想情趣、景象序列的時間和天時季相的時間，同時也組織、渲染在景象之中，這些都不是一次、二次的遊歷所能掌握完整的，這是《越中園亭記》的限制，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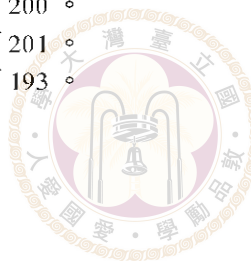
⁷⁹ 《林居適筆》，同註③，頁1042。「亦園」見錄於《越中園亭記》卷二第52則，同註⑫《祁彪佳集》，頁191。

⁸⁰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17則，同註⑫《祁彪佳集》，頁184。

⁸¹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20則，同前註，頁200。

⁸²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25則，同前註，頁201。

⁸³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63則，同前註，頁193。



是所有遊人記遊的限制，彪佳應是了解及此，數篇園記之後附記園主或朋友的詩文資料，或者可以稍微彌補此處文字的不足。如寓園「別有寓山志，頗載其詳」，^⑧那裏有彪佳對自家園林的詮釋；密園「先子於此具有匠心焉，詳載密園前後記及行園略中」，^⑨有助於理解父親的園林美學。笑丸莊有陶石梁先生之記，^⑩說明其宗教情懷；條且館為才女仲睢所居，有曾謙甫為妹作小賦^⑪；表勝菴主人自述開山緣起；^⑫筠芝亭主人自敘其園景二十五；^⑬這些記、略、志、賦為園林進行了解說，自身也成為等待解釋的文本，懸置在越中文獻的長廊，以幽微的光暈互相瞻望。

五、考古與證今的對照意義

祁氏家鄉山陰縣，與會稽縣相鄰，在明時同隸屬於紹興府，歷史上兩地關係密切，有時並置，有時相互隸屬。自春秋時越於此立國，秦漢置山陰縣，屬會稽郡。此後在州郡的變革方面，會稽原來並治吳，漢順帝時始分為二，浙以東十三縣仍屬會稽郡，移治山陰，浙以西自此別為吳郡。隋開皇元年，改會稽郡為吳州，大業元年，改吳州為越州，不久復為會稽郡。唐武德四年改會稽郡為越州，天寶元年復為會稽郡，十三年復為越州。宋紹興元年改越州為紹興府，元改府為路，明改路為府。至於縣的分合，秦漢置山陰縣，南朝陳時析分為山陰會稽兩縣，隋開皇九年，併山陰、上虞、始寧、永興地置會稽縣，大業

⑧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3則，同前註，頁212。案《寓山注》為彪佳自撰園記，包括序記與四十九篇園景小記，後更與師友有關寓山之題詠合編為《寓山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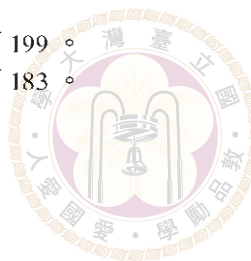
⑨ 《越中園亭記》卷五第1則，同前註，頁211。

⑩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23則，同前註，頁210。

⑪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56則，同前註，頁192。此記曾益桔槔園，兼及其妹，書中另有遠偏樓亦為女性園主。

⑫ 《越中園亭記》卷三第10則，同前註，頁199。

⑬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12則，同前註，頁183。



元年析會稽復立始寧，唐武德七年析會稽復立山陰，貞元析會稽復立上虞，宋以後即以紹興府統屬山陰、會稽等縣，明仍宋制。^⑩屬紹興府所轄地區之方志，自宋至明，有嘉泰年間施宿、陸游等修《嘉泰會稽志》二十卷、張浚修《會稽續志》八卷^⑪、明江一麟撰《萬曆會稽縣志》十六卷^⑫、明劉以守修《山陰縣志》六卷^⑬、宋高似孫撰《剡錄》十卷^⑭、明徐待聘修《上虞縣志》^⑮等郡縣志。至萬曆年間，紹興太守蕭良幹禮聘郡人張元忬、孫鑛合力纂修《紹興府志》五十卷^⑯。入清以後，修志風氣盛行，《康熙紹興府志》、《康熙會稽縣志》、《乾隆紹興府志》、《嘉慶山陰縣志》等相繼出現。祁氏鄉居所閱《紹興府志》，應指張元忬、孫鑛合力纂修之萬曆本，較諸宋明其他地志晚出而全備。

⑩ 山陰與會稽所屬郡縣沿革，下文所舉各本地志皆有相關記載，大抵大同小異，本文依萬曆本《紹興府志·疆域志》（臺南：莊嚴文化公司，1996年8月，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影印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整理。

⑪ 施宿：《會稽志》、張浚：《會稽續志》往往合刊，見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景印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另見中國地志研究會編宋元地方志叢書（臺北：國泰文化事業公司，1980年1月，景印采鞠軒藏版）。

⑫ 江一麟：《萬曆會稽縣志》（上海：上海書店，1990年2月，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續編影印明萬曆刻本）。

⑬ 劉以守：《山陰縣志》（明天啓七年刊清乾隆間修補本，故宮博物院圖書館館藏）。

⑭ 高似孫：《剡錄》，中國地志研究會編宋元地方志叢書，同註⑪，與施宿《會稽志》、張浚《會稽續志》合刊。

⑮ 徐待聘：《上虞縣志》，殘存十六至十八卷（臺北：成文出版社，中國方志叢書第三期）。

⑯ 趙錦時任兵部尚書兼都院右都御史，為《紹興府志》題序云：「明興文教基隆，偏壤陋邦一事之署，莫不有志，而吾越郡之志，自宋待制陸公游之後，歷元逮今四百年於茲矣弘嘉間，前守戴公琬南公大口嘗欲輯之未就。今守蕭公良幹來視郡事，之二年，政通人和，懼墜典久湮，慨然上其事於監司，咸是之，於是禮聘郡人宮諭張公元忬、奉常孫公鑛屬郡志焉。」今《【萬曆】紹興府志》五十卷，題名（明）蕭良幹、張元忬等纂修，同註⑩，趙序見頁322-324。本文討論《紹興府志》率以此本為據。

《越中園亭記》卷一〈考古〉記載古來園亭，最早者有見載於《越絕書》、《吳越春秋》的離臺、中宿臺、宴臺等，⁹⁷晚者約在萬曆前期，如馬氏園、日涉軒等，⁹⁸其中多數憑藉方志文獻的考索，部分時歲相近者，則可能來自時人傳述，今日不易一一回溯。下文試取《紹興府志》卷九、十〈古蹟志〉與之比並觀察，旨在呈現祁彪佳參考改寫的痕跡，其中存有幾重差異，透露祁氏篩選、編撰的立場。

首先，《紹興府志·古蹟志》下分臺、壇、宮、室、闕、亭、樓、閣、堂、軒、齋、榭、園、宅、墅、館、舍、居、別業、山房、義門、倉、巢、器物，包括各種人爲建制，各依其稱名繫屬，其中園、亭分立，與其他並列，修志者並未建立，或者說無意於以園亭（或園林）的空間概念來對待這些古蹟。而祁氏則先預持一園亭的概念重新審視這些古蹟，不符合者俱不入列。所以玄珪、白璧、于闐鐘等器物不取，裘氏義門表彰家族倫理，山陰雙闕爲越時政治性建築，亦不予採錄。

其次，《紹興府志·古蹟志》中所繫古蹟符合祁氏概念者散置於各類之中，同時各類之中卻又未必皆爲園亭，部分古蹟可能臨流映壑，足供眺覽，部分則未必有取於景觀。祁氏是否取以入列《園亭記》，視個別性質而定。如「臺」之類，〈古蹟志〉中有「靈臺」、「望烏臺」、「呼鷹臺」等入《園亭記》，然另如「斬將臺」在塗山東，相傳禹會諸侯，防風氏後至，以其人長，築臺斬之。又有「釣臺」，相傳陶朱公垂釣處，在會稽縣南。或許因爲前者是政治目的的建築，後者疑爲自然石岸，所以皆不入《園亭記》中。

再次，明代紹興府的行政區劃包括八縣：山陰、會稽、餘姚、上虞、蕭山、諸暨、新昌、嵊縣，《紹興府志》所記山川、古蹟、人物等皆涵括八縣，而《園亭記·考古》則只採錄山陰、會稽二縣古蹟，其餘六縣皆不取。故如《紹興府志·古蹟志》中以「園」名者，包括整體紹興府所轄境共有八處：

⁹⁷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35、36、37 則，同註¹²，頁 176。

⁹⁸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96、99 則，同前註，頁 180。卷二改入考古之三座園亭，亦屬萬曆前期。



府城內——沈氏園

山 陰——小隱園

會 稽——齊家園、昌園

蕭 山——許詢園

上 虞——始寧園

新 昌——涉趣園、王家園

其中前四者俱見於《越中園亭記》⁹⁹，後四園因位於蕭山、上虞、新昌各縣，雖如謝靈運之始寧園是歷史上的著名園林，以其在上虞縣東山下，《越中園亭記》亦未收錄。另如「亭」類包括：

府城內——東武亭、候軒亭、兼山亭

山 陰——白樓亭、柯亭、蘭亭、適南亭

會 稽——王子敬山亭、皇甫秀才山亭、袁秀才山亭、光風亭、鏡光亭

蕭 山——吳越兩山亭、麗句亭、會景亭、臨江亭、一覽亭

諸 暨——芝山亭、龜山亭、浣溪亭

餘 姚——雲詠亭、更好亭、鹿亭

上 虞——適越亭、湖心亭、虛籟亭

嵊 縣——挾溪亭、翠寒亭、戴溪亭、嵊亭、楊黃門埭亭

新 昌——愛山亭

府城內與山陰、會稽縣境之亭，除候軒亭外，其餘十一亭皆入《園亭記》，而蕭山吳越兩山亭以下凡二十亭皆未收錄。祁氏認取此一地域範疇十分分明而穩定，對於《府志》所載各類古蹟皆然。茲將俱見於二書之古蹟列舉如下，臺、亭、樓、堂、園、宅、別業之類目依《紹興府志·古蹟志》，而各古蹟前之數字為其見於《園亭記·考古》中之次第：

臺——31.靈臺、32.望烏臺、33.賀臺、34.駕臺、35.離臺、36.中宿臺、37.宴臺、
44.呼鷹臺

⁹⁹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72、73、74、75則，其中「齊家園」，《園亭記》作「齊氏園」，同前註，頁178-179。



亭——38.東武亭、40.兼山亭、43.白樓亭、46.柯亭、41.蘭亭、48.適南亭、55.王子敬山亭、56.皇甫秀才山亭、57.袁秀才山亭、52.光風亭、54.鏡光亭
 樓——42.西樓、45.脩竹樓
 堂——51.蜀山草堂、58.王處士草堂、59.齊抗書堂
 園——72.沈氏園、73.小隱園、74.齊氏家園、75.昌園
 宅——62.張志和宅、60.何中令宅、61.孔尚書宅（孔尚書園）、76.賀監宅（賜榮園）、63.嚴長史宅、64.秦隱君宅
 館——69.北館書苑
 別業——65.王右軍別業、66.朱山人別業

上列古園亭在《紹興府志·古蹟志》的記載，皆位於府城內與山陰會稽縣境，無一例外。而紹興府城事實上即是山陰會稽兩縣縣城的聯結，兩縣縣城相並，分踞紹興府城東西，而兩縣縣境相連，明山秀水正環抱於府城四周，是以彪佳所記取之古園林分佈空間，其實是以山陰會稽兩縣為範圍，因而後五卷所謂的城內與城南、城東、城西、城北之「城」，與其說是紹興府城，就主觀意義來說，毋寧說是山陰、會稽聯合縣城更為恰切。這樣的空間認取，也正吻合上文所析論的彪佳心境，行政區劃是抽象的空間概念，家鄉，卻是熟悉親切可以具體感受的地方。

紹興府的前代舊稱有會稽郡、吳州、越州，除吳州與浙東吳郡易生混淆外，在明清人著述中，會稽與越與紹興並行，如明人呂天成撰《越園紀略》、曾益作《越郡名園賦》、王埜有《紹興名勝題詠》、清人李壽朋作《越中名勝賦》、葉簡裁選輯《會稽名勝賦》二卷、張桂臣撰《越中名勝百詠》二冊等。祁氏以家鄉山陰為出發點，以「越中」取代「紹興」¹⁰⁰，似有意避開當代紹興

¹⁰⁰ 李壽朋《越中名勝賦》、張桂臣《越中名勝百詠》其範圍兼及紹興所屬各縣邑，所稱越中指紹興府而言。然彪佳所以取越中，而不泛稱越郡、越州、會稽（會稽同時為縣名，又失於狹隘），筆者以為同時有取於「中」之字義，以故鄉作為越之意義核心，所以彪佳始終稱《越中名園記》或《越中園亭記》，此意或者不免過於深求，卻是合理的推測。



府遼闊的行政轄區，同時可以兼括在歷史上分分合合的山陰會稽兩縣，折中的認取故鄉在古今歷史上的空間範疇，展開時間與空間的雙重漫遊。

那麼，祁彪佳在現今園林之外，何以要增列考古，追記那些已然荒廢或消逝的園亭？

筆者認為其中透露了四重意義，第一重意義是作空間歷史的追溯，由今日園林的遊訪，喚起時間流動的感懷，從而興起對這塊土地群體記憶的珍惜，追索群體記憶中的古園亭，也有彰顯家鄉人文傳統的意味。一百零四座古園亭，或者載記於方志，如上文所論《紹興府志·古蹟志》中載錄者，或者傳播於詩文，如東武亭：元稹有〈醉題東武亭詩〉，^⑩朱山人別業：劉長卿有〈送朱山人歸山陰別業詩〉，^⑪杞菊堂：見呂祖謙〈入越記〉，^⑫馬氏園：徐文長有〈遊園詩記〉^⑬等，部分也可能來自於耆老的指認，如六和莊：在偏門外中堰下，「今改為尼菴」，^⑭龍翼山房：在臥龍山西趾，「今廢為市廛」，^⑮陽明洞：「向有書舍在洞之左，與龍瑞宮相近，為文成講學處。」^⑯它們作為越中社群的共同記憶。

部分園林考古，更為當前園林記存了數度易主的歷史，如小隱園：「在鏡湖中侯山上，主人王姓，太守楊紘與賓從往遊，為命瑟瑟池、勝奕亭、探幽徑、捫蘿磴、百花頂等名，通判錢公輔為之記。後歸陸少師宰，又有賦歸堂、秀發軒、放龜臺、蠟屐亭諸景，今為錢師相別業。」^⑰由王氏、陸氏到錢氏，「小隱園」成了今日的「怡園」，主人更換了，園林景象與意境也迭經改易。怡園見卷三〈城南〉：「為錢師相麟武公別業，在小隱山下，宋皇祐間，王氏

⑩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38 則，同註⑫，頁 176。

⑪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66 則，同前註，頁 178。

⑫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91 則，同前註，頁 180。

⑬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96 則，同前註，頁 180。

⑭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84 則，同前註，頁 179。

⑮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87 則，同前註，頁 179。

⑯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88 則，同前註，頁 179。

⑰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73 則，同前註，頁 178。



曾開園於此，郡守楊公率僚屬過之，錢公輔爲之記，今園有勝奕亭、瑟瑟池，尙其舊名也。山有奇石，鐫前賢標題，隱隱可讀。」^⑩有小隱園的背景，勝奕亭、瑟瑟池的名稱，以及山石上隱隱可讀的前賢標題，爲今日的怡園增添歷史的縱深。又如齊氏園：「在府城少薇山上，山北環以澄沼，有芳華亭、修竹巖、眞珠泉、禹穴閣，盡湖山登覽之勝，今爲葉繼山先生別業。」^⑪葉氏園改稱少薇山房，見卷四〈城東〉：「出蠡城十餘里，過塘下村，平野中突出小阜，多奇石，貌古而理澤，葉繼山先生因以磊名其亭，張陽和公嘗過此，賦詩酬和，今刻石尙存，向爲齊唐隱居處，亭臺較今爲盛。」^⑫舊主人多築亭臺，便於登覽湖山，新主人偏愛貌古而理澤的奇石，進而以多石之磊字名亭，歷史的銜接，提供園亭多元美感特質。

第二重意義是以古映今，突顯今存園林的共時性。卷一考古園亭在書中居於附屬地位，卷二至卷六現存園林才是主體，先述說古園亭的曾經存在，同時也反面訴說了它們在今之時空中的缺席，正因今日的缺席，所以只能置於卷一，而不能安置在城中與四郊的空間布列裏。

古與今乃相對爲言，不以政治朝代劃分，前代園林是古，明朝的園林若已摧敗，亦可稱之爲古，在第二卷裏有三座園亭，下加小註「入考古內」：

袍園入考古內：徐仲宜易袍構園，因以得名，史叔考爲之題詠。

嘉瓜樓入考古內：方磐谷有詩名，構樓爲吟嘯之所，今爲董中丞居址矣。一

柏園入考古內：袁雪堂先生，徐文長之友，雅善詩翰，居僅斗室，而委折不可窮盡，手種一柏，踰年遂拱把，名之以志瑞。^⑬

三園原本安排在卷二城內，可能考慮其時間相去不遠，如袁雪堂爲徐渭之友，徐渭活動於嘉靖至萬曆前段時期，距彪佳作記，最少約四十年。然而部分園林可以維持四十年以上的生命，部分則未必，是以彼時園林將置於卷二以下，或

⑩ 《越中國亭記》卷三第3則，同前註，頁197。

⑪ 《越中國亭記》卷一第74則，同前註，頁178。

⑫ 《越中國亭記》卷四第4則，同前註，頁206。

⑬ 《越中國亭記》卷二第67、68、69則，同前註，頁194。



移入考古，便也頗費思量了。彪佳針對個別狀況作最後的判斷，所以上舉三園亭最後判斷宜改入卷一考古，視之為古園亭，然徐渭所築的酬字堂仍置於卷二：

酬字堂：徐文長先生所築，時總制胡梅林公餽百金購先生文，受之，築是堂，故名酬字，堂前櫻桃最盛，曾謙甫賦之，今堂雖湮沒，而地以人重，不可不存斯名。^⑬

稍晚的陶望齡石簀山房仍置於卷四：

坐幽巖下，面對諸峰，曹山之景，至此曠然得遠色中，有空華閣、遠曙齋，石簀陶先生與江右李櫛山居此講學，渺論高風，學者至今仰止。^⑭

酬字堂地以人重，徐渭的生命力仍栩栩活躍於當地，石簀山房中陶石簀與李櫛山的講學風範，令學者仰慕，二人園亭至今仍存流風遺韻，是以並不移入考古。彪佳在考古與證今間斟酌去取，卷二至卷六的園林，從而擁有進一層的緊密關係，在古代園亭漸行漸遠漸無痕的背景下，共時並存的今日園林鋪展出當下的生動與繁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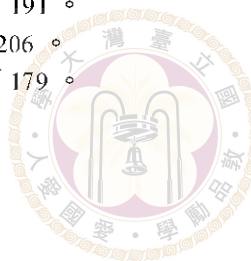
第三重意義是通過結集刊刻後的文本並置，形成了古今並置的同時之感，古今園亭不復是時空先後順序的遞變，轉換為空間的關係，一以實體，一以虛像，提供觀覽者「撫越中於一瞬，觀古今於須臾」。此處虛實對舉，乃就它們在晚明彼時彼地存廢佈列情況而言，若就文本閱讀而言，讀者並非直接閱讀園亭本身，一如古園亭，彼時彼地實存園亭亦是藉由文字折射的映像被讀取，在這一層面上，弭平了古今的跨距。固然許多古園亭記錄極簡，只知大略方位與主人，但也有如賜榮園般與後數卷相近的描述：

賀監宅名道士莊，因舍宅為千秋觀，故得名，宋郡守史浩即觀前築園，內有幽襟、逸興、醒心、迎棹四亭，又築長堤十里，夾道植垂柳芙蓉，有橋曰春波橋，花尖林影，望之如圖繡。^⑮

⑬ 《越中園亭記》卷二第 50 則，同前註，頁 191。

⑭ 《越中園亭記》卷四第 6 則，同前註，頁 206。

⑮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76 則，同前註，頁 179。



園中亭臺、路徑、橋樑等人工建制，與垂柳芙蓉的草木植栽並存，呈現豐富的景象，同時因彼此間所具有的上下四方的廣延性，相互滲透掩映，成為有意味的景象結構：「花尖林影，望之如圖繡」，宋時遊人的觀賞點、觀賞角度，以及園林景象的空間構圖，恍惚亦在耳目之間。另如好泉亭：

在雲門寺外，相近有松花壇、麗句亭、智永禪師青閣、辨才香閣，及丹井、筆倉遺迹，陸放翁記，雲門盛時，繚山並溪，樓塔重複，依巖壑，金碧飛踊，遊觀者累日乃遍。^{①⑥}

更是將小亭還置於雲門寺外一片山水古蹟之中，好泉亭除了提供遊人靜態停歇的據點與視野，同時也作為這一帶美麗景觀遊覽路徑中的一部分，以它虛敞的特質起著導引的作用。此類的景象描寫，當然不是祁彪佳親身所見，而是轉述方志、前人遊記的記載，但是藉由文字的並置，在文本呈現上，卷一與卷二的距離並未大於其他各卷間的距離，讀者可以隨機翻閱各卷，自由決定連續或跳躍零散的閱讀方式與先後秩序，讓方志文獻、前人遊記在時間的虛空中打開一扇眺覽古園林的門窗。

第四重意義則由古代園亭的現況，預告了今日園林未來的命運，在若干年歲之後，今日見存的景象與活動的人事，都將消逝為過往，每一個「現在」只停駐在時間流程的瞬息之間，只能當下領納。如陸游當年出遊沈園，與唐婉相逢於池閣桃柳間，「錯」與「莫」的心境畢竟挽回不回破碎的婚姻，而暮年再遊沈園，也只能感嘆「城上斜陽畫角哀，沈園無復舊池臺。傷心橋下春波綠，曾見驚鴻照影來。」祁氏記沈氏園十分簡略：「在郡城禹跡寺南，宋時池臺絕盛，陸放翁曾於此遇其故妻，賦釵頭鳳詞，後又有夢遊沈園二絕句。」^{①⑦}卻仍清楚傳遞了人事不斷流變的消息，沈園似乎見證了陸游四十餘年的心事，沈園

①⑥ 《越中國亭記》卷一第 77 則，同前註，頁 179。

①⑦ 《越中國亭記》卷一第 72 則，同前註，頁 178。放翁〈釵頭鳳〉詞結以「錯錯錯」與「莫莫莫」，流露悔恨痛惜之意，唐婉和作結以「難難難」與「瞞瞞瞞」，則抒發迴轉無奈之情，未幾，婉即以愁怨死。《齊東野語》、《歷代詩餘》載其事。陸游晚年另有〈沈氏小園〉、〈沈園〉二首、〈十二月二日夜夢遊沈氏園亭〉二首、〈春遊〉等詩回憶此事。



自身卻也在老朽的過程中，反是文人的書寫活動，在時間長流裏覓得空隙，凝視暫時停格的園景與情境，轉換為文字呈現，後人才得以回溯文字，藉由這些凝視之眼，來重新發現古園亭。卷一有三十四則條文記錄相關詩文寫作，一方面記存園亭的人事歷史，一方面也指示了這些凝視之眼之所在。

又如王羲之當年蘭亭修禊，「當其欣於所遇，暫得於己，快然自足，曾不知老之將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隨事遷，感慨係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間，已為陳跡。」由相得到相失，由欣足到倦慨，只在俯仰之間，便已悄然遞換，由此再推演到由生入死的過程，次第鋪展開古今世人共有的生命真相，訴說時空當下性的困限。王羲之固已遠逝，而蘭亭至晚明又是如何？《越中園亭記》卷一云：

蘭亭在府西南二十七里，越王種蘭渚田，晉王逸少諸賢修禊於此，今亭之傍天章寺尚置右軍像，舊有蘭亭書院，疑即其故趾，山陰令徐公貞明於舊亭之下里許，復為流觴曲水，名新蘭亭，亦據水經注云，湖南有天柱山，湖口有亭，號曰蘭亭，亦曰蘭山里，今無可攷。^⑬

王羲之等人修禊之故址，只能推測存疑，而蘭亭作為亭榭或是里鋪名，已無可攷。^⑭彪佳所見新舊蘭亭，都是後人追慕前事所作的修築。此則條文，彪佳原先置入卷一，乃就王羲之蘭亭而言；後加小註「入城南」，則就後人修築者而言。然而蘭亭之所以被記憶，後人之所以重修蘭亭，不正因為羲之《蘭亭集》詩、序的流傳？《越中園亭記》的書寫如同〈蘭亭集序〉，如同卷一諸多園亭下所指述的那些文本，也將成為後人追憶晚明園林的憑藉，不論數十或數百年後，那時的晚明園林也已然是消逝的「古」園林了。「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

^⑬ 《越中園亭記》卷一第 41 則，同前註，頁 176。

^⑭ 《紹興府志·古蹟志》對此有較詳細的討論：「蘭亭在府城西南二十七里，越絕書句踐種蘭渚田。晉右將軍會稽內史王羲之與同志太原孫綽、陳留謝安、及其子獻之等四十二人修禊於此。水經注湖南有天柱山，湖口有亭，號曰蘭亭，亦曰蘭上里，太守王羲之謝安兄弟數往造焉，吳郡太守封蘭亭侯，蓋取此亭以為封號也。太守王虞之移亭在水中，晉司空何無忌之臨郡也，起亭於山椒，極高盡眺矣，亭宇雖壞，基陸尚存。按秦法十里一亭，亭者猶今之鋪也，故有亭長、有亭侯，蘭亭柯亭楊亭嵯亭皆此類，右軍序稱會稽山陰之蘭亭，亦若云山陰之某里某鋪爾，自是後人遂以蘭亭若為右軍遊宴之亭榭者，然非其本矣。」

昔」，一如〈蘭亭集序〉的自覺，《越中園亭記》已預想著會有這樣的讀者悄然佇立在六卷文本之外，以未來的視角回眺今日園亭的興起與頹壞。

六、結 語

《越中園亭記》載記一地人文建制景觀，分卷體例近似後魏楊銡之《洛陽伽藍記》；而以一地園林為題材，則似宋李格非《洛陽名園記》，而在形式、題材的近似之中，三人各自進行了一場歷史空間中的空間歷史的建構。

《洛陽伽藍記》以仰望的角度追憶北魏洛陽佛寺盛況，書分五卷，依城內、城東、城南、城西、城北為序，以正文追記消逝的繁華景觀，以子注追記消逝的歷史人事，二者又彼此交涉，互有關聯。案北魏自太和十七年作都洛陽，崇尚佛法，寺廟甲於天下，楊銡之曾見證其盛況。永熙亂後，遷都於鄴，楊氏多年後行役洛陽，所見景象已是「城郭崩毀，宮室傾覆，寺觀灰燼，廟塔丘墟，牆被蒿艾，巷羅荆棘，野獸穴於荒階，山鳥巢於庭樹，遊兒牧豎，躑躅於九達，農夫耕稼，藝黍於雙闕」，站在現在的時間點上，驚覺洛陽景觀的劇烈變動，湧生黍離麥秀的悲感，回顧中的洛陽也就更加顯得華美燦爛：「招提櫺比，寶塔駢羅，爭寫天上之姿，競摹山中之影，金利與靈臺比高，廣殿共阿房等壯，豈直木衣綈繡、土被朱紫而已哉。」^⑩於是楊銡之選擇了伽藍為線索，透過回憶，建構了一個想像中的城市，它有別於歷史更迭中真實存在過的洛陽，形塑出永恆的北魏洛陽時空，作為光明絢爛的人間佛土。^⑪

⑩ 楊銡之：《洛陽伽藍記·自敘》，（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587冊），頁3。

⑪ 有關洛陽伽藍記的時空處理手法，何寄澎先生首揭楊銡之傳述、求實、考證的歷史精神，〈試論楊銡之的歷史精神〉，《思與言》第20卷6期（1983年3月），頁607-615。林文月先生結合書有正文、注筆之分，指出楊氏冷筆以寫空間、熱筆以寫時間，〈洛陽伽藍記的冷筆與熱筆〉，《臺大中文學報》第1期（1985年11月），頁105-137。後繼相關論述十分豐富，其中朱雅琪對楊氏建構記憶的手法分析甚巧，〈記憶中的城市——洛陽伽藍記中的時空建構〉，《中國學術年刊》第19期（1998年3月），頁277-326。



《洛陽名園記》記洛陽名園凡十有九處，屬舉例性質，不分方位，都為一卷。李格非生當北宋末季，有鑑於唐代洛陽館邸號稱千餘，遭遇五季之亂，在兵火蹂躪之後，池塘竹樹廢為丘墟，高亭大榭化為灰燼，與唐共滅而俱亡。提出「洛陽之盛衰者，天下治亂之候也」，「園圃之廢興，洛陽盛衰之候也」，^⑫在唐宋交替的歷史經驗中，園林廢興與政治治亂形成緊密的結合，李氏進而將當代園林置入盛衰治亂的架構裏，預設了它們可能的未來，「名園記之作，予豈徒然哉。嗚呼！公卿大夫方進于朝，放乎以一己之私自為，而忘天下之治，忽欲退享此樂，得乎？唐之末路是已。」透露出強烈的政教動機，此種著眼於政治人物的出發點，^⑬應該也是《洛陽名園記》無心於空間佈列，而採取點狀記錄的主要原因。

無論是北魏或北宋的洛陽，以歷史性的空間被體認，都有著舊景象與新景象的對照，從而喚起黍離之悲、興亡之感。祁氏眼中的越中，則無意於納入政治歷史的脈絡，與《洛陽伽藍記》相較，既未背負已經戰亂的歷史命運，而與《洛陽名園記》相較，亦無先受兵燹的地理宿命，園林尚栩栩於「此時此地」，則其通過總攬全景式的空間觀照，較之採用遊園次序的安排，更能抽離出時間的因素，在文本書寫中建立安定靜好的永恆之感。

然而，越中園亭可以超越洛陽伽藍與園林興廢於歷史動亂的傷害，卻終無所逃於自身存毀的規律。

祁氏好友胡恆為《園亭記》題序，從三個角度比較洛陽與越中之異同：

昔李文叔記洛陽名園，以天下治亂，候於洛陽，洛陽盛衰，候於園圃。為

^⑫ 李格非：《洛陽名園記》（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587冊），頁247。

^⑬ 是書有紹興八年張琰德和序，序首云：「山東李文叔記洛陽名園凡十有九處，自富鄭公而終於呂文穆，其聲名氣焰見於功德者，遺芳餘烈止以想像其賢；其次世位尊崇，與夫財力雄盛者，亦足以知其人經營生理之勞；又其次，僧坊以清淨化度群品，而乃斥餘事種植灌溉，奪造化之功，與王公大姓相軋。」似有意代為說明何以選記該十九所名園，正呼應著李氏由園主出發的記錄觀點。



其必爭之地，有事則先受兵耳。越自東晉諸君子觴詠以來，桴鼓之警無聞，竹箭之美無恙也。彼京洛多塵，素衣輒化，安得清暉而娛之。即嵩、少、王屋，岡巒靡迤，能如秦望望秦在天鏡中乎？伊、洛、纏、澗，流出平地，能如鑑湖、耶溪在石傘下乎？^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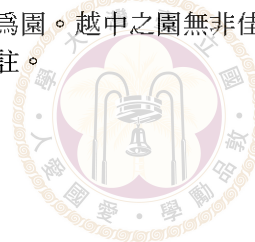
首先從地理位置解消園林與興衰治亂的必然關係，洛陽為軍家必爭之地，園林的興廢每每反映著政治歷史的起落；越中偏安江南，鮮少民亂，也因天然山水屏障，北方的戰事不致漫延而來，山水園林遂得免於戰火之摧毀。其次，從遊人出遊的機緣條件而言，洛陽塵埃瀰漫，難得清暉娛人的天候，除了這層字面的意思外，似乎也有隱喻的意味在，曲言人事塵雜糾結，形成心境的陰影，蓋洛陽自古為行政中心，政治的風暴往往使人喪失了走向山水、發現清景的能力。再次指出洛陽與越中山水景觀之不同，地貌各殊，原是難於類比或者較勝，胡恆選擇了一個簡要的觀察角度，從山與水的佈列映帶關係而言，北方山則岡巒靡迤，水則流出平地，景觀較為單調；越中則山水交相映疊，彼此互攝，^⑮共同完成豐富多變的景象結構。胡恆的這段文字閒閒地將興衰治亂的影響劃隔開越中園亭之外，可謂善於體貼作者的書寫情境，從文化地理的角度，解釋了《越中園亭記》可以不涉及政治道德的負擔。

如果說《洛陽伽藍記》黍離之悲、《洛陽名園記》治亂之候，傳承著北方都邑景物志的書寫性質，那麼，《越中園亭記》作為江南一方城鎮園林的總記，是否樹立了新的書寫性質？胡恆指出園林從歷史空間的身份解放出來，自有它歸屬於宇宙長流的身份：

予嘗惜子長上會稽，太白南尋禹穴，皆無遊記，然名山者，千萬年而不改觀者也，即何待文，若無（筆者案：「無」應作「夫」）亭臺橋榭，與時廢興，易代而後，能使其遺蹤逸跡，猶想見於空翠濕紅間，必託於慧業若

^⑭ 胡恆：〈越中園亭記序〉，同註⑫，頁171。

^⑮ 胡序前文即先描寫越中山水園林交攝的特色，如云：「越中之水無非山，越中之山無非水，越中之山水無非園，不必別為園。越中之園無非佳山水，不必別為名。」因此遊歷之方亦與他處異。同前註。



康樂、子厚者以傳。子厚惜未入越，僻在荒服，所記小邱小澗，以寄其牢騷而已，康樂名能遊覽，然棲尋多在永嘉，乃近有一雁宕而不克舉，於山水尚未盡冥搜，何況園林？今幼文祁先生以慧業文人，生長山陰道上，筆墨所及，皆觴詠所到，出是編以行世，世之談名勝者，目若周玩，情若給賞，人衣若香，一園有不皈依越中為眾香國者哉？^⑭

胡氏提出幾個極有意義的問題：一是以山水的永恆性來對照園林的有限性，自然山水有較穩定的姿影，可歷千萬年以待後人來遊，展開另一重交會，不必倚賴文字作為媒介。所以司馬遷遊會稽、李太白尋禹穴而未留下遊記，雖然可惜，然不致成為山水的憾恨。^⑮園林則不然，傳統木竹構造的建築物使用壽命原即有限，加以朝代興亡、人事起伏、主客更迭、風雨頻至，亭臺橋榭每每與時廢興，山石花木如何長保舊容，因而錯失了與園林的交會，便成無可彌補的遺憾。二則從園林的有限性，突顯園林文字書寫的意義。園林的文字書寫，在遷變不居的時間長流裏，捕捉一個曾短暫駐留的光景，在園林傾廢之後，能使讀者對園林之「遺蹤逸跡，猶想見於空翠濕紅間」。然而並不是每一位遊園者都能扮演這一傳遞者的角色，唯有具有文學稟賦的「慧業文人」才能勝任。三則文人與山水園林的交會亦有其偶然性，謝靈運、柳宗元都以善於書寫遊歷經驗見長，然而柳宗元遊蹤侷促在永州、柳州，未曾入越；謝靈運雖是越人，然遊歷多在永嘉一帶，未能盡搜山水，何況園林？因而對於越地當代園林而言，祁彪佳既為當代慧業文人，生長山陰道上，又得鄉居之便，歷遊諸園林於未廢之前，《越中園亭記》的成書，正是在遷化之流裏，園林、遊人與文字三者恰相逢會的結果。

這樣的逢會本質上便不可能指向全面的籠攝，只能是以個人的經驗為徑路

^⑭ 同前註，頁 172。

^⑮ 自然山水有較穩定的姿影，卻也是當年羊祜所以要慨然歎息的原因：「自有宇宙，便有此山。由來賢達勝士登此遠望，如我與君者多矣。皆湮滅無聞，使人悲傷。」羊祜從人的立場出發所以愴然涕下，胡恆從山水的立場出發所以可以釋解遺憾。



的歷遊，從中我們無從叩問：什麼是那晚明萬曆、崇禎年間的越中真實完整的情境呢？官僚體系顛預無能的運作？民間此起彼落的疾疫饑饉？文人士紳苦中作樂式的造園與遊園？如果說越中是一個大文本，《越中園亭記》是彪佳以遊園的方式進行一種剪裁和詮釋，那他同時也對那真實情境中的家鄉進行了局部的割裂，在他文字的光照中，只能折射家鄉真實全體的一個晶面。

而這又何損於《越中園亭記》對祁彪佳自身的意義？返鄉的遊子書寫家鄉園林，是體認到世事人情俱在遷化過程的一種回應方式，《越中園亭記》與《寓山注》同步開展，夢覺皆寓的感懷與盈虛消息之道的體認，是祁氏面對自建園林和古今園林的共同心態。書寫的意義不在現實經驗的複製，透過一次次的出遊與作記，彪佳建構起自己和家鄉的聯繫。出遊的活動過程情隨事遷，落在時空當下性的限制裏，作記和結集則將零散斷裂的經驗連結起來，並置放入家鄉的園林傳統中，超越那一個個當下的自己，獲得相對的自由出入其間，重新審視自己和家鄉的關係。

柯慶明先生討論文學活動的意義，由生命當下性的限制反省起，從而提出沈摯的呼喚：「除非我們能夠超越生命在這種時空的當下性的限制，能夠透過記憶與預想的心靈活動不斷的重新觀照自己、重新覺察自己的內在本性，否則我們就無法洞徹我們生命本性之中的這種內在的連貫性，並且因而保持我們對於自己生命的主宰與掌握。文學所提供的，從某方面說，正是這樣的一種「記憶」與「預想」的形式；一種不斷讓我們重新覺察自己內在的、通往自我觀照的途徑。」¹²⁸從這個角度來看，祁彪佳鄉居期間，尤其是前四、五年間，在密集的造園、遊園過程中，雖然時間運用極為緊湊，實務活動極為紛繁，心力體力皆覺銷損，卻仍堅持造園與遊園兩系園記的書寫，而有《寓山注》與《越中園亭記》的陸續結集與增編，二書所提供的，可以說正是祁彪佳的一種記憶與預想的形式，與他同時進行的養心靜參、物我離合的種種觀省工夫互為表裏。

¹²⁸ 請參閱柯慶明先生：《文學美綜論》（臺北：長安出版社，1983年5月），頁11-74。



後記：本文為執行國科會研究計畫「『遊園』與『驚夢』——祁彪佳的園林書寫」（計畫編號：NSC90-2411-H-002-029）之部分成果，與〈祁彪佳與寓山——一個主體性空間的建構〉、〈夢覺皆寓——《寓山注》的園林詮釋系統〉為系列研究。所謂『遊園』與『驚夢』，原意分指祁氏《越中園亭記》與《寓山注》的性質，前者為歷遊家鄉園亭作記，後者歸引於夢覺皆寓的體認；及至探索過程中，則又深覺：祁氏無論居遊寓山或他人園亭，似乎都有一份「古今如夢，何曾夢覺」的悲情觀照與深情執著。

（責任校對：江怡萱）

